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F
承辦人：陳靜宜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6370
電子信箱：edu_pe.24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私立再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1月4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03419643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臺北市103年度國民小學藝術與人文教學案例徵件計畫，收件日期延長至11月20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03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辦理藝術與人文教學深耕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依據103年10月14日北市教國字第10341084900號函，本局辦理臺北市103年度國民小學藝術與人文教學案例徵件，原報名收件日為103年10月31日止，為鼓勵各校參加，本活動截止日期特延長至103年11月20日(星期四)下午3時30分截止，請各校鼓勵同仁把握機會，踴躍報名參加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(含附設國立小學)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
副本：臺北市內湖區麗山國民小學

2014-11-04
11:54:37
章